

盘陀镇农业融合发展项目勘察设计

招标公告

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盘陀镇农业融合发展项目勘察设计（项目名称）已由漳浦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项目审批、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）以浦发改审[2022]82号（批文名称及编号）批准建设，项目业主为漳浦县盘陀镇人民政府，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、政策性拨补及乡村振兴专项债资金（资金来源），出资比例为100%，招标人为漳浦县盘陀镇人民政府，招标代理单位为漳州宏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本项目的勘察设计（勘察或设计或勘察+设计）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建设地点：漳浦县盘陀镇；

2.2 项目建设规模：1、盘陀溪主干流11.18km配套提升。2、盘陀溪及其支流河道整治，其中盘陀溪主流堤防工程起点为牛上埔桥终点至洋尾桥，治理长度5.00km，主要建设内容：新建两岸堤防及护岸5.00km，改造拦河坝2座，亲水节点及配套设施。3、盘陀溪支流清淤治理总长度26.80km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，新建生态护岸，新建堤顶道路、现状护岸生态提升、新建亲水节点、清淤清障、景观路灯等。（其中包括①支流割埔溪清淤治理长度2.60km，起点位于盘陀岭处国道涵洞，终点位于水厝桥；②支流通坑溪清淤治理长度3.10km，起点位于京晃桥处，终点位于通坑溪与盘陀溪交汇处；③支流上洞溪清淤治理长度5.00km，起点位于兰厝桥处，终点位于上洞溪与盘陀溪交汇处；④支流东林溪清淤治理长度5.10km，起点位于溪掘桥处，终点位于东林溪与盘陀溪交汇处；⑤支流观音寨溪清淤治理长度1.50km，起点位于高铁涵洞处，终点位于观音寨溪与盘陀溪交汇处；⑥仓里红厝石桥至盘陀溪交汇处，长度2.00km；⑦仓里下石桥至盘陀溪交汇处，长度1.50km；⑧驷马水电站至割埔三门石交汇口，长度1.50km；⑨割埔动车洞口至三门石处，长度2.50km；⑩蒲野石陂至红东桥下游，长度2.00km等。）4、农业基础设施改造工程三个：（1）仓里等3个村农业基础设施改造工程：项目规模约1610亩，涉及仓里村、官陂村、盘陀村。主要建设内容：地力培肥增施商品有机肥约640亩；新建灌排渠约660m，新建干管约1400 m，新建泵房、机井等配套附属设施；改建田间道（砼路）约2260m。（2）和美等3个村农业基础设施改造工程：项目规模约1400亩，涉及和美村、西厝村、割埔村。主要建设内容：地力培肥增施商品有机肥约560亩；新建灌排渠约330m，新建干管约670 m，新建泵房、机井等配套附属设施；改建田间道（砼路）约1980m。（3）上洞等3个村农业基础设施改造工程：项目规模约1830亩，涉及上洞村、通坑村、蒲野村。主要建设内容：地力培肥增施商品有机肥约730亩；新建灌排渠约830m，加固引水坝等配套附属设施；改建田间道（砼路）约2400m；

2.3 产业类型：第二产业（第一产业或第二产业或第三产业）；

2.4 招标范围和内容：（1）工程勘察（地质勘察工作成果应满足各阶段设计深度和现场施工要求）；（2）工程设计[含初步设计及概算和施工图设计（配合做好工程施工招标文件技术条款、工程量清单、施工图预算、施工图纸及招投标文件）]；（3）工程所涉及的深基坑支护设计（如有）；（4）工程测量（满足各阶段设计深度要求）；（5）施工阶段和现场施工技术指导服务等配合工作；

2.5 最高控制价：¥2234800元；

2.6 质量标准：工程设计质量应符合国家、行业和地方颁发的现行有效的设计、技术规范和规程、技术标准的规定，并通过国家有关部门的评审；

2.7 服务期限：90日历天，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：（1）勘察、测量进度均应满足各阶段设计深度要求；（2）初步设计阶段：以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报告及概算（并完成勘察测量）。（3）施工图设计阶段：以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纸（4）根据招标人需求，应在施工阶段和现场施工提供技术指导等后续服务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

3.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①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水利行业（城市防洪及河道整治专业）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②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（工程测量及岩土工程）乙级及以上资质，并具备/业绩（指近10年内承担过类似的工程业绩）。

3.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应具备有效的/和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，/业绩（指近10年内承担过类似的工程业绩）。并在其他人员、检验检测仪器设备（检验检测仪器设备适用于有勘察项目的情况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。

3.3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（接受或不接受）联合体投标。联合体投标的，应满足下列要求：/。

3.4 本招标项目的投标保证金：40000元。

3.5 本招标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。

3.6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。

4.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

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（给予或不给予）经济补偿。

给予经济补偿的，招标人将按如下标准支付经济补偿费：/。

5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5.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2022年10月18日10时至2022年11月09日9时30分00秒前时(北京时间，下同)，登录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（<http://www.zzgcyjzx.com/Front/>）（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名称）下载电子招标文件。

5.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0元，售后不退。技术资料押金0元，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（不计利息）。

6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6.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2022年11月9日 09:30，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（<http://www.zzgcyjzx.com/Front/>）（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）递交电子投标文件。

6.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。

7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s://ggzyfw.fj.gov.cn/>）、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（<http://www.zzgcyjzx.com/Front/>）（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）上发布。

8. 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	漳浦县盘陀镇人民政府	招标代理机构：	漳州宏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地 址：	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水巷192	地 址：	漳州市漳浦县绥安镇朝阳大道西251号109-2室
邮 编：	363202	邮 编：	363200
联 系 人：	洪智能	联 系 人：	小陈
电 话：	0596-3822060	电 话：	15260634000
传 真：	/	传 真：	/
电子邮件：	/	电子邮件：	409376624@qq.com
网 址：	/	网 址：	/
交易平台：	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（网 址： http://www.zzgcyjzx.com/Front/ ）	联系方式：	0596-2032597
监督单位：	漳浦县水利局、漳浦县发展和改革局	联系方式：	0596-3221796、3221035

2022年10月18日